

「公民社會」四字，可說是陌生卻並不陌生。公民社會無時無刻以不同的方式存在你的身邊，每一個人都是這公民社會的一份子。但倘若問到，公民社會的定義是甚麼，那又有多少人能夠答上呢？何謂公民社會？公民社會是指自由的公民，自主、多元開放的非政府機構（即民間機構，NGO）自願組成的一個社會領域。

每一個地區都有其獨特的公民社會，而這一個個地區性的公民社會結合起來就是一個龐大的公民社會。這些公民社會是怎樣逐漸形成呢？這股強大的力量，從何而來？有怎樣素質的公民，就會組成怎樣的社會。政府與非政府機構該如何互相協作，才能維繫這麼龐大的一個公民社會呢？

為甚麼我們需要公民社會呢？公民社會與我們的生活息息相關。它蘊含著高度潛力的民間力量；它提高了人民積極參與的動力和機會；它推動和增加社會的積極性。於日常生活中，社會上有很多的問題都不能只靠政府就能夠解決的，例如政府難以解決道德問題等。另外，政府本身要兼顧的事情就有很多，它要處理政治上的問題，它還要加強國與國之間的交流等等。要發展一個地方，單是靠政府是並不足夠的。如果待政府主導發展的時候，這個地方就可能欠缺了多元化，因為單一政府並不能夠充分質詢所有市民的意見，然後集思廣益，它只能憑著自己想的去發展。另外，當要政府推行某些政策或措施的時候，政府並沒有足夠的力度去說服廣大市民，畢竟，政府這個角色有點敏感。最後，便是政府沒有足夠的敏感度。當社會有問題發生了，政府並不能第一時間便能了解得一清二楚。說到底，政府的能力還是有限。

好了，既然公民社會如此重要，政府又未能充分達到這個目的。這時候，我們所需要的，也是最能幫助推動整個公民社會的非政府機構出現了。

美國學者^①薩拉蒙提出，在過去 20 年裡，世界各國湧現出了一大批民間非營利組織、非政府組織。這股浪潮也在一定程度上衝擊和影響著轉型時期的中國。但更重要的是，自 1978 年實行改革以來，整個社會已經在經歷著深刻的變化，從而為中國的非政府機構的出現和發展提供了必要的條件。據統計，到 1998 年底，中國的非政府機構大約已有 87 萬個。急速的發展導致社會問題日益複雜，為避免官僚體系過於龐大臃腫，因而需要非政府機構擔當政府與人民的橋樑，協助解決社會問題。社會新發展正好為非政府機構的成長提供了充足的養分。

那在公民社會裡，政府與非政府機構的地位應如何分配呢？舉個例子說，例如在香港，香港有社會福利處或是很多其他的社工機構。在處理日常家庭或

學生問題的時候，往往是由這一班的社工出手解決。但當中便有一個問題，為甚麼社工能夠走進群眾，有這個權力去解決問題呢？這就是因為政府賦予了權力非政府機構去解決一些社團之間的矛盾。政府也需要給足夠的空間它們解決問題。在這個例子裡，政府與非政府機構所扮演的覺得就能很明顯地分配了出來。政府主要是以協助的形式支持非政府機構，例如前面所提及到的資金贊助。另外，政府還要賦予權力給非政府機構去處理一些政府不方便解決的問題，和騰出足夠的空間讓非政府機構去推動整個公民教育。

而各個非政府機構則形成了不同層面的權力中心，扮演著政府與市民大眾之間的橋樑。把市民的聲音帶到政府的耳邊，加強人與人之間的聯繫，像是一根繩子，把整個社會結紮起來，從而凝聚群眾的力量。例如，當教育大家成為一個為國為民的好公民時，營造氛圍的任務就交到非政府機構上了。這時候，非政府機構要做的就是不同的聲音帶進這個社會，不斷地提醒大家應該要做一個好公民。而政府的輔佐角色就是提供場地或者資金去令非政府機構推行整個計畫的時候順利無阻。因此，政府與非政府機構成為策略性夥伴的新關係。大家都在自己所屬範疇內盡自己的責任，從而相互相承地推動公民社會的發展。

可是，只靠政府及非政府機構推動的公民社會並不夠成熟，遠未達到完善。它缺乏的是甚麼？這當然是與它息息相關的人民素質。根據嶺南大學文化研究系助理教授@羅永生所說，一個成熟的民間社會，最重要的是能使社會發展出能自我調整、自我糾正和自我改造的功能，而不單滿足於短期間的鼓動，和只觸及問題表面的批評。有了政府的支持，有了非政府機構的推動，人民也要積極投入參與。或者會有人有以下的疑惑：人民質素與公民社會是否存在一種必然的關係？下面讓我們來看看來兩岸三地的人民質素怎樣和公民社會扣上關係。

首先，我們來看看香港。之前香港拆掉的皇后碼頭引來社會極大回響。很多市民都表示認為皇后碼頭是大家的集體回憶，不應該拆。但政府說為了城市區劃，一意孤行地拆了。就是因為這樣，政府與市民之間發生了衝突。香港的市民不是沒有質素，而是政府的質詢根本就不充足，它也沒有大力支持非政府組織去吸納市民意見。所以即使有有質素的人民，有非政府的機構，但沒有政府的權力賦予和充足的公共領域，還是難以達至一個良好的公民社會。

其次，看看內地的人民素質。內地的非政府機構不少，可大多隱藏了起來。在之前的四川大地震發生後，這些的民間組織才慢慢伸出頭來。那為何平時不發覺它們的存在呢？因為內地各個政府的支持並不足夠，而且內地是一黨專政，透明度也不足夠，內地的人民也沒有表現出特別需要這些非政府機構。缺乏了政府的支持，非政府機構自然就少了出來推動整個公民社會意識。即使在某些地方，偶爾有數個民間組織出來幫忙推動這個社會。可是內地地大物博，

要凝聚這麼多的人民，本身就是件難事。可想想，這時的效用根本就不大。政府的支持都不足夠，試問又怎會有好的人民質素呢？

最後，便要看看台灣。很多人都認為台灣是一個貪污腐敗的地方。在剛結束的台灣總統大選中，前任總統陳水扁在一陣噓聲中下台。他在位期間所發生的非法交易股票案、國費機要案等等的醜聞接二連三地被舉報出來，導致接二連三的大型反扁行動。從台灣人民對領導人素質的堅持及為爭取民主採取的激烈行動，反映人民的質素越來越高。在各個民間機構的帶領下，不斷把台灣的公民社會水平推高。台灣不但人民的質素越來越高，政府也大力支持著非政府機構，這也是為甚麼台灣的公民社會較香港和內地好的原因。

整體而言，雖然每個地方總有些缺陷，尚未能創造一個成功的公民社會，但每一個獨一無二的政府和非政府機構總能在重要時刻總是能閃耀著各自的光輝。總有些時候，這一點點位於各地的光輝便會匯聚起來。把無數個地區性的公民社會，整合起來成為中國的公民社會。例如在四川大地震中，世界各地的民間機構都帶著人民紛紛站起來說：我們要共同加油。兩岸三地的民間組織也不斷籌集善款，再集中購買物資送到四川人民手中。四川大地震的嚴重災難問題得以儘快解決全在於中國的大公民社會。從各地趕來的社會力量也在那瞬間凝結了起來。每一個地方的政府也聯合起來想辦法怎樣去幫助重建四川。

經過一次又一次歷史的考驗，無數個兩岸三地的政府和非政府機構已經開始連合起來，它們會為教育而嘗試取得共識，它們會為北京舉辦奧運而聯合宣傳奧運知識，它們會為不同部落的有需要的人民，共同伸出援助之手。這一點點，為創造整個中國的公民社會踏出了重要的一步。

註釋：

①[美] 萊斯特·薩拉蒙：《非營利部門的崛起》，見李惠斌主編《全球化與公民社會》，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3年，第173頁。

②「思」雙月刊，2003年8月，第86期。主題探索：從「沙士疫症」反省香港民間社會的問題，羅永生 嶺南大學文化研究系助理教授。